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5111812025GG0015510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峨眉山市行政审批局

日期 二〇二五年九月三十日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建设单位(个人) | 西南交通大学 |
| 建设项目名称 | 西南交通大学峨眉校区大板学生公寓 |
| 建设位置 | 峨眉山市西南交通大学峨眉校区内 |
| 建设规模 | 规划新建建筑总面积15893.86m ² （地上计容建筑面积15641.28m ² ；地下建筑面积252.58m ² ） |
| 附图及附件名称 | |
| 有效期：2025年9月30日至2026年9月29日 | |
| 电子监管号：5111812025GG0015510 | |

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（个人）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